

青岛海关技术中心 2024 年检测能力验证计划通知

(口罩、食品接触材料检测领域)

各有关检测机构:

青岛海关技术中心是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(CNAS) 认可的能力验证提供者 (CNAS PT0011)。2024 年将在口罩、食品接触材料等检测领域提供能力验证服务, 详细计划见附件。所有项目均为 CNAS 认可项目, 欢迎参加!

一、报名方式

自即日起至样品发送前均可办理网上报名。报名网址为: www.ptplab.net (实验室能力验证网)。报名流程见附件 2。报名后请保留登陆的用户名和密码。如参加实验室联系方式发生变化, 请及时在实验室能力验证网上进行修改, 或通知能力验证联系人进行修改。

二、实施时间及说明

能力验证的实施将按照附件中所列时间进行。样品发送前将通过电子邮件进行提醒。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将在结果回收后 60 日内通过快递发送给参加实验室, 相关技术报告电子版将同期通过电子邮件发送。

部分能力验证计划的样品制备可能分包给有能力的分包方, 本中心将对该工作负责。

三、收费说明及账户信息

实验室报名后请及时按照附件中列明的费用缴费。汇款时请备注相应项目编号 (如: TQC-PT23201)。

收款单位: 青岛海关技术中心

开户行及账号: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中山路支行 532903778210988

纳税人识别号: 12100000756930347P

四、联络信息

业务咨询: 王晓萌 (0532-80885856)

邮箱: qdhgptp@163.com

地址: 青岛市黄岛区黄河东路 99 号

附件 1: 青岛海关技术中心 2024 年能力验证计划目录 (口罩、食品接触材料检测领域)

附件 2: 实验室能力验证网操作流程

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

附件 1：青岛海关技术中心 2024 年能力验证计划目录（口罩、食品接触材料）

计划编号	计划名称	可选测试项目	推荐检测方法 ¹	领域代码	实施时间	费用/元
TQC-PT24201	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环氧乙烷残留量检测	环氧乙烷残留量	GB/T 14233.1 中第 9 节(气相色谱法)	022604	3 月发送样品; 5 月发布报告	1500
TQC-PT24202	医用口罩合成血液穿透定性检测	合成血液穿透 (定性)	YY 0469 5.5	022604	4 月发送样品; 6 月发布报告	1500
TQC-PT24203	一次性医用口罩带连接点断裂强力定性检测	断裂强力 (定性)	YY 0469、YY/T 0969	022604	4 月发送样品; 6 月发布报告	1500
TQC-PT24204	医用外科口罩过滤效率检测	过滤效率	YY 0469 5.6.2	022604	4 月发送样品; 6 月发布报告	1500
TQC-PT24205	食品接触材料中邻苯类塑化剂的检测	邻苯二甲酸二甲酯 DMP	GB/T 31604.36	050711	5 月发送样品; 7 月发布报告	1500
TQC-PT24206	食品接触用纸荧光性物质定性检测	荧光性物质	GB 31604.47	051002	6 月发送样品; 8 月发布报告	1200
TQC-PT24207	食品接触用纸重金属 (以 Pb 计) 检测	重金属 (以 Pb 计)	GB 31604.9	051002	6 月发送样品; 8 月发布报告	1200

注：1.采用推荐检测方法以外的方法，需实验室自行评估检测方法的等效性。2.如果参加实验室数量不足，上述能力验证计划可能取消。

业务咨询：王晓萌 (0532-80885856)

邮箱：qdhgptp@163.com

报名网址：www.ptplab.net

附件 2 实验室能力验证网操作流程

为确保实验室能够顺利完成能力验证计划，请按照下面的流程进行操作。

1. 用户注册与登陆

进入实验室能力验证网 (<http://www.ptplab.net>)，点击页面右侧【用户注册】进行注册（已注册用户可跳过本步骤）。请确认单位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、手机号码、发票信息等，此类信息十分重要，**务必仔细核对**。由于计划实施信息通过手机短信通知，请确保手机正常通讯。**如果联系方式发生变动，请及时联系我们。**

在页面右侧【用户登陆】窗口中，使用用户名或手机号码登陆。

2. 网上计划申报

登陆后，可在【导航菜单】【计划申报】栏，选择对应的计划进行申报，确认报名信息无误后提交。实验室报名前，请预先准备好发票相关信息。

报名后可在【导航菜单】【已申报计划】中查看报名情况，并可在【参加代码】栏导出**报名回执与收费通知**。

3. 样品签收和作业指导书下载

收到样品后，请首先核对样品标识，并确认样品是否完好。在【导航菜单】【已申报计划】中找到对应计划，点击样品【未签收】。如有破损或其他情况，请对样品状态进行描述，并保留照片，尽快与我们联系。

在【导航菜单】【已申报计划】中，点击对应的计划名称，在查看页面下载作业指导书。

4. 结果反馈

请在结果提交截止日期前，通过实验室能力验证网反馈检测结果。

在【导航菜单】【已申报计划】中找到对应计划，点击“结果反馈”，按照规定要求录入结果，并上传《结果报告单》扫描件或照片。

5. 查看技术报告

能力验证技术报告发布后，可在【导航菜单】【已申报计划】中找到对应计划，点击【技术报告】查看。为防止泄露实验室相关信息，所有公开文件中均采用参加代码代指参加实验室。

青岛海关技术中心

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

如在使用过程中有任何问题，请与我们联系！

业务咨询：王晓萌（0532-80885856）